

宁陕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经保密审查，我局主要职责情况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二）内设机构

经保密审查，我局内设机构情况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宁陕县司法局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宁陕县司法局本级（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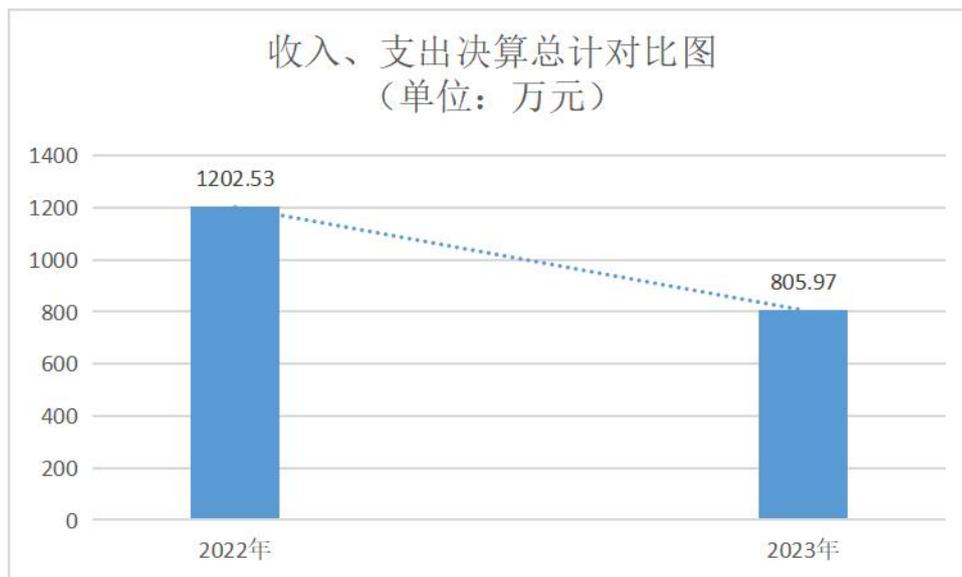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按照规定，人员情况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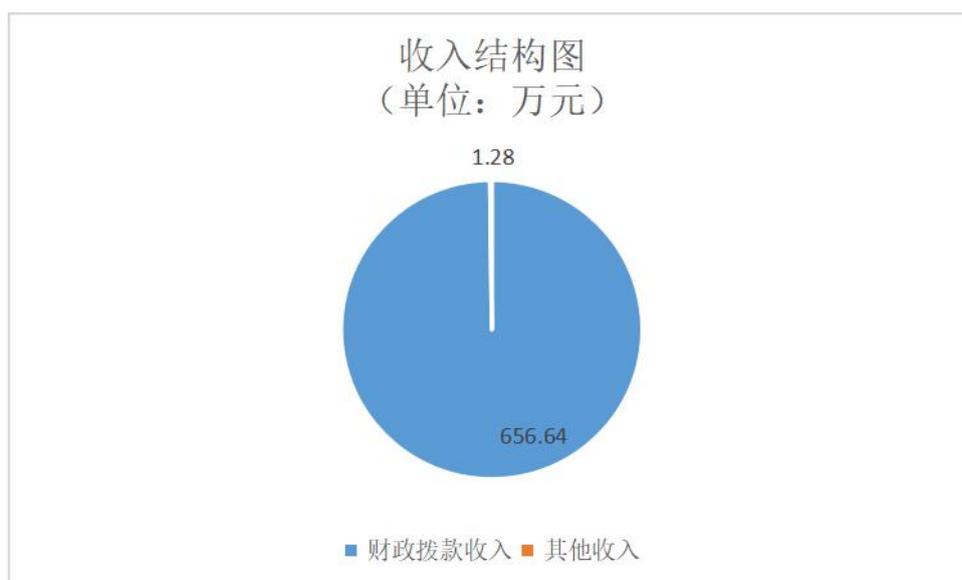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80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396.56 万元，下降 32.98%。主要是公用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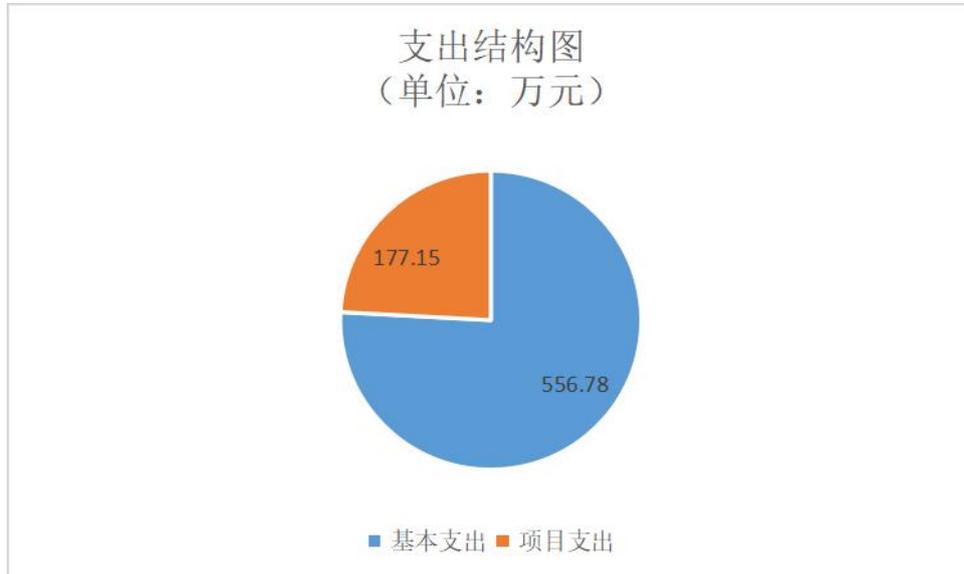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7.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6.46 万元，占 99.8%；其他收入 1.28 万元，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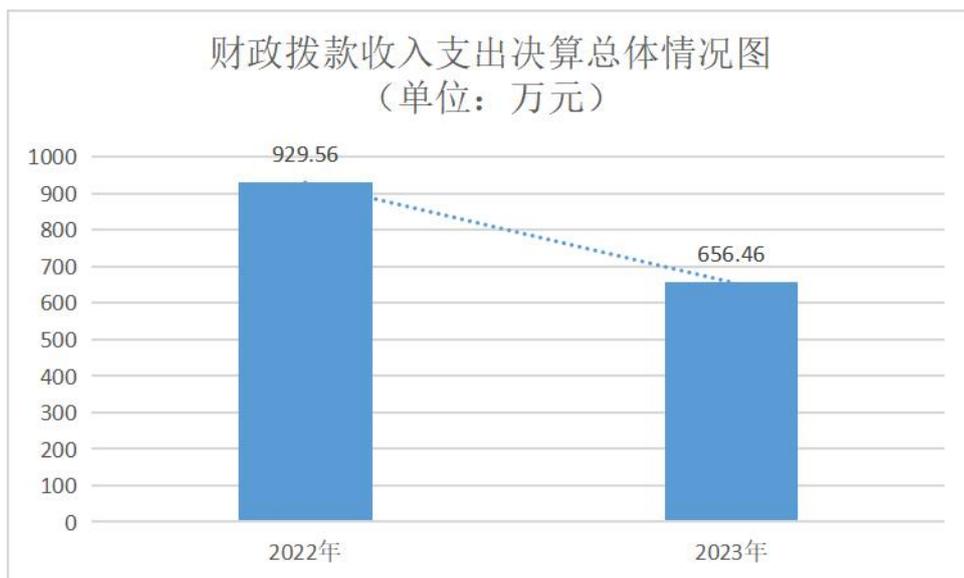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33.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6.78 万元，占 75.86%；项目支出 177.15 万元，占 2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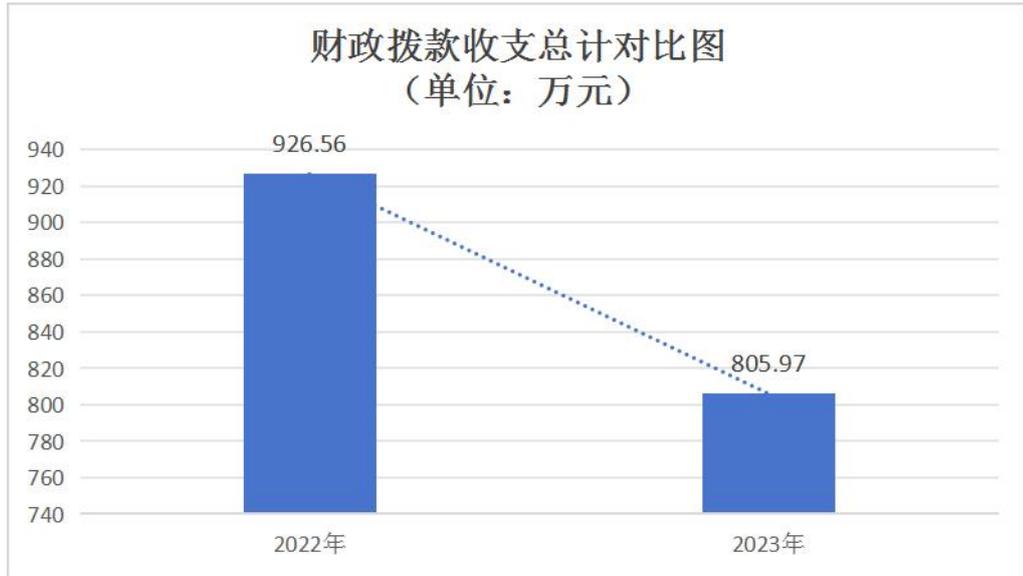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56.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73.1 万元，下降 29.38%。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政策要求，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39.48 万元，支出决算 64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5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8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调整，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402.23 万元，支出决算 43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展公共法律服务相关业务需要。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展社区矫正相关业务需要。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展司法行政相关业务需要。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49.68 万元，支出决算 42.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录用人员工资基数底，相应支出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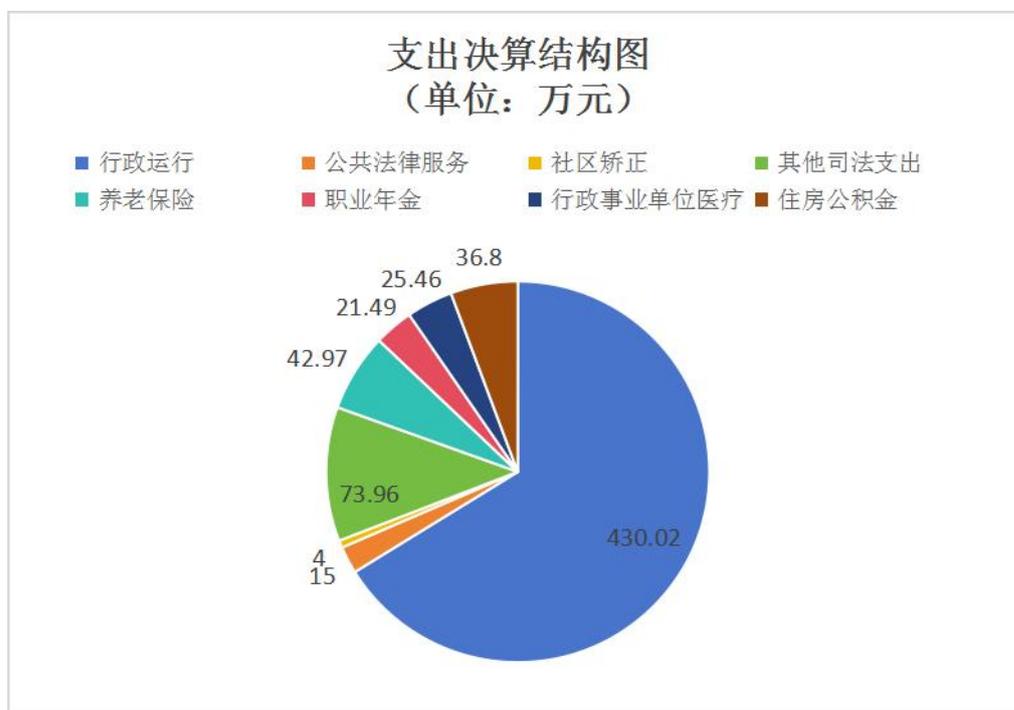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24.84 万元，支出决算 21.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录用人员工资基数底，相应支出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25.46 万元，支出决算 25.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37.26 万元，支出决算 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录用人员工资基数底，相应支出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6.7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98.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它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生活补助金。

(二) **公用经费 57.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91 万元，支出决算 8.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加装公车定位服务系统以及公务接待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7.73 万元，支出决算 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车加装定位系统、维修及加油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17 万元，支出决算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7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待外市县区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上级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来宾 11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8%，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用于行政复议法培训。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法培训设及乡镇，人数较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7.91 万元，支出决算 57.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9.76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节省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均较好完成，全面依法治县、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法律宣传、行政复议与应诉、公共法律服务等方面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本年度“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资金情况涉密，不予公开。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805.97 万元，执行数 80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取得成绩：1、对全县 678 名人民调解员开展了培训。全年共排查各类纠纷 659 起，调处 659 起，调处成功率达到 100%。对 2022 年 457 件人民调解案卷进行评查，并兑现补贴 5.98 万元。

2、今年新接收矫正对象 20 人，解矫 23 人，开展调查评估 22 人，在册矫正对象 25 人。执行地变更（出）1 人。全县社区矫正对象和安置帮教人员无脱管漏管和再犯罪。

3、推进法律援助。一是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30 余人次，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 120 余万元。二是受理各类民事和刑事案法律援助案件共计 80 件，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 200 余万元，兑现案件补贴 10.75 万元。三是指派律师参与辩护刑事案件 60 件。四是参与全市案件质量评查，上报 30 件案件全部评为优秀档次。

4. 组织开展宣传活动 29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5480 册，宣传品 3770 个，民法典讲座 27 场次。

5、继续发布《宁陕县 2023 年重点普法目录》。总共列出 94 部重点学习宣传的法律法规。其中党内法规 15 部，法律 59 部，新出台（新修订）法律法规 8 部，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 12 部。

6. 印发《宁陕县 2023 年重要时间节点法治宣传活动目录》，明确了“两会”、春节等 34 个重要时间节点，并将相应的普法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

7. 制作普法微视频第一季 10 集。在梅子镇生凤村打造了全县第一个村级法治文化广场。制作张贴法治宣传标语 800 幅。开通线上“学法挑战赛”有奖问答。

8. 印发了《宁陕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则》《宁陕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暂行规则》。编制了《宁陕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将全县 263 项行政许可事项上网公示，杜绝清单之外许可审批。对审批项目资料再清理，流程再优化，政务服务事项平均“减时间”比例达到 85.95%，“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达 94.35%。印发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工作指引》，加强合法性审核，替政府及政府部门审核各类政策性文件 31 份，审核行政性法律文书 29 份，审核招商引资合同、协议 59 份。规范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全年收到复议申请 21 件，已办结 19 件，其中复议纠错 1 件，本年度行政复议案件数量同比增加 125%。行政应诉案件数量 24 件，均按要求出庭应诉，败诉 2 件。代县政府制定并印发了《宁陕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机制》。认真落实“三个年”工作部署，扎实开展“政法联企”。落实 15 名科级领导干部包联 29 家企业，干部到企业上门服务平均 3 次以上，打造“枫桥式”经验司法行政

示范点 2 个。

9. 获得多项省级以上表彰 (1) 2023 年 7 月 21 日, 陕西省司法厅印发了《陕西省司法厅关于命名第三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和“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示范单位”的决定》, 其中宁陕县司法局新场司法所、太山庙司法所、四亩地司法所、江口司法所被命名为第三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

(2) 2023 年, 中共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印发了《中共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表彰全省法治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宁陕县司法局荣获全省法治建设先进集体。

(3) 2023 年, 中共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印发了《中共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第三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单位)和项目命名的决定》, 宁陕县荣获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

发布微信公众号信息 294 篇, 市级以上媒体刊登稿件 94 篇, 其中省级 21 篇。实施了“智慧矫正中心”建设项目。建成 3 个“六好”司法所, 两名干部获得司法部公证员资质, 新引进律师事务所一家, 律师 3 人。

(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法律顾问全覆盖还有差距, 各重点执法部门均聘请了法律顾问, 但非重点执法部门和镇的法律顾问配备到位情况还有差距。二是镇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较为滞后, 执法人员、法制审核人员

不固定，工作衔接不畅，执法基础较为薄弱。三是机构编制不到位，行政复议、社区矫正未按法定要求设立机构；公证办理业务仍未恢复。四是人民调解员队伍业务能力不平衡，培训工作仍需加强。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制定重点普法目录，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认真组织开展法律“八进”活动，普法受众向有针对性、盲点延伸。二是探索推出法治短视频以案释法新模式，创作一批以群众身边典型案例为素材的法治短视频作品，深入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增强普法实效性。三是加快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做实干部法治专题培训，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四是有序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村均“法律明白人”累计达到6名以上，充分发挥其在宣传政策法规、引导法律服务、化解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理中的示范引领作用。五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和清理，抓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常态开展规范性文件自查清理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和事项目录管理规则，全面受理、依法审理行政复议案件和代理行政应诉。六是组建行政执法监督队伍，加大行政执法督查监督力度，开展不少于2次行政执法督查，提升行政执法部门执法水平。七是积极对接争取规范设立行政复议、

社区矫正机构，有序恢复公证业务。七是坚持法律援助“应援尽援”，突出抓好农民工欠薪法律援助，全面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确保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九是持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大培训力度，提升调解队伍调解能力，确保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九是用好“智慧矫正中心”，积极发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的合力，管理好社区矫正对象，继续保持不脱管、不漏管、无重新违法犯罪良好态势。四是创新优化法律服务，组建法律服务组，主动对接民营企业法律服务需求，营造和谐营商环境，助推企业发展。

宁陕县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宁陕县司法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 成 情 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 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行 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 他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任务 1	一般公共预算	完成	805.97	805.97		805.97	805.97		—	100%	—
	金额合计			805.97	805.97		805.97	805.97		10		10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按时发放, 按时缴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 目标 2: 合理运用公用经费,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 3: 深入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提高全社会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落实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任务,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推进规范化司法所建设, 寻找亮点, 树立典型; 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 指导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扩大法律援助覆盖范围, 提高援助案件办理质量; 做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按时发放, 按时缴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 合理运用公用经费,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运转。 深入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提高全社会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落实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任务,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推进规范化司法所建设, 寻找亮点, 树立典型; 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					

况	好依法行政与执法监督，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指导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扩大法律援助覆盖范围，提高援助案件办理质量；做好依法行政与执法监督，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20件	80	6	4
			人民调解化解矛盾数量	≥300件	659	6	6
		质量指标	矛盾化解成功率	≥98%	100%	6	6
			“六好”司法所创建达标	3个	3个	6	6
		时效指标	群众法律援助需求是否及时解决	3个工作日内指派律师	3个工作日内指派律师	6	6
			资金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12月底完成	8	8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标准	1000-3000元/件	1000-3000元/件	6	6
			人民调解办案补贴标准	100-1000元/件	100-1000元/件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0.12%	无	5	5
			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化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法律援助社会知晓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部工资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费按时发放和缴费	每月15日之前到位	每月15日之前到位	5	5
			群众学法、守法、懂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率	≥95%	≥95%	5	5
社会群众满意率			≥95%	≥95%	5	5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资金情况涉密，不予公开。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4.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5) 682876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07.2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7.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3.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8.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04
	30			61	
总计	31	805.97	总计	62	805.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7.74	656.46	0.00	0.00	0.00	0.00	1.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1.02	529.74	0.00	0.00	0.00	0.00	1.28
20406	司法	531.02	529.74	0.00	0.00	0.00	0.00	1.28
2040601	行政运行	430.02	4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00	80.72	0.00	0.00	0.00	0.00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6	6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6	6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7	4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9	2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3.93	556.78	177.1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21	430.06	177.1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07.21	430.06	177.1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30.02	430.02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8.19	0.04	158.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6	64.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6	64.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7	42.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9	21.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0	36.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22.99	522.9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46	64.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46	25.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80	36.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6.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9.71	649.71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76	6.7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56.46	总计	64	656.46	656.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9.71	556.78	92.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2.99	430.06	92.93
20406	司法	522.99	430.06	92.93
2040601	行政运行	430.02	430.02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0.00	1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00	0.00	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96	0.04	73.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6	64.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6	64.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7	42.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9	21.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6	25.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6	25.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0	36.8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0	36.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0	36.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宁陕县司法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6.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9.79	30201	办公费	2.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8.6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42.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9	30205	水费	0.1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97	30206	电费	0.3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	安置补助	0.00

			9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2	3021 1	差旅费	0.1	3101 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	3021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 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 3	维修（护）费	0.00	3101 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 4	租赁费	0.00	3101 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3021 5	会议费	0.00	3102 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 6	培训费	0.00	3102 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 7	公务接待费	1.17	3109 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 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 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 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39	3022 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 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 6	劳务费	7.05	3120 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 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 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1	30229	福利费	0.1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8.86	公用经费合计						5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陕县司法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91	0.00	7.73	0.00	7.73	1.17	0.00	0.00
决算数	8.91	0.00	7.73	0.00	7.73	1.17	0.00	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